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荣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2-012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2月14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2月12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征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威宇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宁湧超先生拟将其持有威宇医疗的全部12.62%股权转让给其配偶廖筱叶女士，同意公司放弃在本次股权转让中享有的优先购买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放弃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二、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2年3月3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的具体安排见同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4）。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二月十五日